**绵竹市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**

**（农业生产托管项目）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项目概况

**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**

2021年绵竹市农业生产托管项目资金99万元，共计实施水稻集中育秧、插秧一体化面积5011.56亩，水稻病虫害 防治4327.6亩，水稻机械化收割3.086万亩。

**（二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。**

为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，根据省、市有关要求，我局按照“规范运作、精化实施，提质增效、深化拓展”的总体目标，结合项目建设实际，以绩效考核的各项文件精神为指导，采用实地考察的方式，对项目开展自评工作。

二、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

**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**

1.资金计划。2021年中央资金99万，资金全部到位。

2.资金使用。截至2021年底，我市实施中央资金99万元，资金使用率100%，补贴资金全部兑现，资金兑付率100%。

**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**

严格按照上级主管部门项目资金管理要求，加强补助资金监管，严禁截留、挪用、套取补助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。补助资金发放严格按照实施方案执行。

三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根据四川省农业农村厅《四川省2021年农业生产托管项目实施方案》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了《绵竹市2021年农业生产托管项目实施方案》，报经绵竹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。

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实施方案，经服务主体申请、服务主体确定公示、签订服务合同、服务主体服务、镇（街道）、村、市农业农村局联合核查、作业面积公示等流程。确保项目的公开、公平、公开。

严格项目实施监管，切实做到“三公示、三签字、三级检查”，即：服务主体公示、作业记录清单公示、市级补助结果公示；服务主体签字、受服务者签字、监管人员签字；镇乡审核初验、市级验收、上级抽查，确保高质高效完成任务。

四、目标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**

2021年我市共累计实施水稻集中育秧、插秧一体化面积 5011.56亩，水稻病虫害防治4327.6亩，水稻机械化收割3.086万亩。

**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**

经过项目实施，我市水稻生产社会化服务能力得到明显提高，建立一套完整有效的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。

五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**（一）评价结论。**

经过项目实施，我市建立一套完整有效的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，水稻生产社会化服务能力得到明显提高。农业生产抵御自然风险的能力得到增加。有效的保障了粮食生产，促进了农民增收。

**（二）相关建议。**

该政策应该持续实施3－5年，让我市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增强，社会化服务能力覆盖全部农业生产。